

津关公告2006年第11号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
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/2021_2022__E6_B4_A5_E5_85_B3_E5_85_AC_E5_c27_29487.htm 海关总署决定于2006年11月举行2006年度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，现就天津考区考试的有关问题公告如下：一、考试性质 考试实行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诚信的原则，采取全国统一报名、统一命题、统一考试、统一评分标准、统一阅卷核分和统一合格标准的方式进行。二、报考条件（一）报名参加考试的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。1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2．年满18周岁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3．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。（二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名参加考试。1．因故意犯罪，受到刑事处罚的；2．因在报关活动中发生走私或严重违反海关规定的行为，被海关依法取消报关从业资格的；3．因向海关工作人员行贿，被海关依法撤销报关注册登记、取消报关从业资格的；4．曾被宣布考试成绩无效，并被撤销报关员资格、吊销资格证书，不满3年的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